

证券代码：600207

证券简称：安彩高科

编号：临 2015-080

## **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6月30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。公司拟以每股4.75元的价格发行股份不超过144,210,526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.85亿元，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收购河南省中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55%股权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公司于2015年8月7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申报了安彩高科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，2015年8月14日，中国证监会出具了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（152447号）》。

自2015年6月15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告以来，我国证券市场发生了较大变化，公司综合考虑目前的宏观环境、公司业务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，经审慎研究，经公司五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决定终止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方案，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材料。2015年11月11日，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下发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》[2015]175号，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。

公司于2015年10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新的非公开发行方案及相关议案。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11亿元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中8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，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公司将于2015年11月18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1月13日